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

## 於2024年1月10日舉行的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於2024年1月10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北區夢溪道2號酷派大廈A座負一樓希爾頓惠庭飯店富裕廳舉行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的方式通過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擬議決議案。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8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制度。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中使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執行董事李鋌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及張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川博士、黃鵬先生及易銘先生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67,296,204股(包括1,247,201,704股A股及220,094,500股H股)。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對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的股份。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打算表決反對有關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出的任何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

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467,296,204股(包括1,247,201,704股A股及220,094,500股H股)。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代表的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為917,012,219股(包括905,958,943股A股及11,053,276股H股),約佔股份總數的62.50%。

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 序號 | 特別決議案             | 投票票數(概約%)             |                     |                  |
|----|-------------------|-----------------------|---------------------|------------------|
|    |                   | 贊成                    | 反對                  | 棄權               |
| 1  |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制度的決議案 | 898,355,976<br>97.97% | 18,455,443<br>2.01% | 200,800<br>0.02% |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彼等的受委代表)超過三分之二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H股點票的監票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章程規定。

#### 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制度已在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正式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制度已於2024年1月10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鏗

中國深圳  
2024年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鏗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及張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黃鵬先生及易銘先生。